

##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新聞稿

發稿單位	衛生稽查檢驗科	發稿日期	104年9月17日
<b>網拍網購方便別隨便 高麗人蔘、隱形眼鏡屬違規</b>			

網路的無遠弗屆，民眾生活上必需品以網拍網購的方式買賣漸成習慣，但你可能不知若不小心網拍網購的商品是「藥品」或「醫療器材」，可能涉及違反藥事法規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今年累計查獲 235 件網路違規販售藥品及醫療器材，包含中西藥 164 件及醫療器材 71 件，其中 19 件更因屬偽禁藥而移送檢調處辦。衛生局查獲之違規品項中，藥品類以高麗人蔘、電子煙補充液及壯陽藥等最常見，多為民眾出國旅遊自行攜回販賣；至於醫療器材類則以隱形眼鏡為主。衛生局提醒民眾不要「踩紅線」，不要在網路販售用不完、不再使用或外國代購之「藥品」或「醫療器材」，違者將依藥事法規定處以罰鍰或移送法辦。

衛生局表示，衛生福利部基於保護民眾健康立場，目前僅開放藥局及藥商需先向所轄衛生主管機關申請核准後，始得於網路、電視等郵購買賣通路販售「乙類成藥」、「第一等級醫療器材」及「體脂計、保險套、衛生棉條」等 3 項第二等級醫療器材，其餘藥物皆不得於網路販售。民眾代購國外藥品、用不完及不再使用之藥物皆不可於網路販售，如經查獲違規，衛生局將依違反藥事法處新臺幣 3~15 萬元罰鍰。衛生局進一步說明，隱形眼鏡屬第二等級醫療器材，尚未核准於網路販售，民眾切勿於網路販賣隱形眼鏡，以免觸法；更勿因方便於網路購買來路不明的隱形眼鏡，屆時傷身又求償無門。

衛生局提醒，消費者購買藥品及醫療器材時，請認明合法藥商，並應選擇經衛生福利部核准之合法藥品與醫療器材，可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「藥物許可證資料查詢系統(網址：<http://www.fda.gov.tw/MLMS/H0001.aspx>)」查詢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
新聞資料詢問：甘敏郎代理科長 聯絡電話：3340935\*2600

新聞媒體聯絡人：陳效君科長 聯絡電話：3340935\*2200